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4月10日以E-mail、传真件的形式发出通知，2016年4月15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总部以现场加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由副董事长周永清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0人，董事王柱先生委托董事周永清先生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经营班子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地审阅与讨论。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期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回顾分析了2015年度主要经营情况，及对未来的展望。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15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3,962,231.70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3,687,494.50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0,274,737.20元。加上年初转入的未分配利润238,619,514.98元，减去报告期向全体股东派发股利

54,740,467.2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64,153,784.98元。

公司以总股本547,404,6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54,740,467.2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209,413,317.78元结转入下一年度。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2015年度拟现金分红总额为54,740,467.20元，占201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下称“净利润”）的65.20%。该现金分红方案实施后，2013~201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达到129,825,406.90元，占2013~2015年度净利润总额的72.19%，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维护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本次现金分红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公告2016-019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内部控制与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五、审议通过《总经理2015年度工作报告》。

报告对公司2015年度技术、市场、管理等各方面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年度经营计划》。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营销、培训、产品制造等各项工作计划。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内容详见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十、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16-020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16-021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16-022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江苏海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16-022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16-023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关联董事周永清、徐仁良、郑积林、王柱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15年5~12月计划执行情况与2016年度计划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16-024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关联董事周永清、徐仁良、郑积林、王柱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提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进行了调整。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提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整体薪酬体系，可以更好地激励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我们同意该提案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申请变更业绩补偿承诺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16-025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申请变更业绩补偿承诺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关联董事周永清、徐仁良、郑积林、王柱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19日